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年度及113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全興工業區工八路3號

電話：(04) 7990118

#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30	
	(七) 關係人交易	30~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3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7~4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一、應收款項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仍受產業景氣影響，且前十大銷售客戶帳款占期末應收款項比例 82.61%，帳款收現影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流量重大，故將應收款項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查核應收款項期後收回情形，評估應收款項是否發生減損，如有到期未收回者，查明已否作適當之處理。
2. 查核是否有發生糾葛或業已涉訟或積欠過久逾期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予以評估提列減損及轉列適當科目。
3. 查核本年度交易金額重大之新增客戶或前十大客戶明細，確認是否依公司規定執行適當徵信及核准，並查核收款是否有逾期狀況。

## 二、存貨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客戶迅速供貨之需要，必須備有一定數量及金額之原物料、半製品及製成品，惟因新產品推出或機種改變，可能產生備料發生呆滯現象，致影響銷貨成本，故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參與存貨盤點，確定期末存貨數量及所有權；並測試期末存貨明細表上之數量至盤點清冊。
2. 查核存貨評價是否已按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提列。
3. 瞭解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
4. 與管理當局討論久未異動或呆滯過時損壞存貨之可能處理，以評估呆滯提列是否適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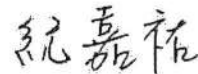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核准文號：(105)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316 號函

會計師：



核准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58861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4 日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之1	\$ 1,034,812	39.16	\$ 963,067	34.6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之2	1,160	0.04	3,454	0.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之2	68,012	2.58	81,412	2.9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六之2 、七	86,642	3.28	143,329	5.16
1200	其他應收款		504	0.02	738	0.0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79	0.14	4,168	0.15
1310	存 貨	四、五、六之3	136,308	5.16	192,160	6.91
1410	預付款項		6,354	0.24	7,374	0.2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89	0.01	233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37,860	50.63	1,395,935	50.23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之4	704,068	26.64	729,612	26.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之5、八	571,987	21.64	619,591	22.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之6	2,758	0.11	2,986	0.1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四、五	3,499	0.13	5,371	0.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六之12	8,253	0.31	9,775	0.35
1915	預付設備款		396	0.01	240	0.01
1920	存出保證金		10,169	0.39	10,169	0.37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760	0.14	5,217	0.1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04,890	49.37	1,382,961	49.77
1xxx	資 產 總 額		\$ 2,642,750	100.00	\$ 2,778,896	100.00
21xx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 3,630	0.14	\$ 6,322	0.23
2170	應付帳款	四	86,031	3.25	118,783	4.2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	5,818	0.22	5,934	0.21
2200	其他應付款項		47,034	1.78	68,860	2.4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之12	1,643	0.06	16,838	0.6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8	0.00	25	0.0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之7	1,494	0.06	1,307	0.0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75	0.08	2,090	0.0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7,733	5.59	220,159	7.93

(接次頁)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承前頁)						
25xx	非流動負債：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五、六之8	6,638	0.25	7,238	0.26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之12	10,825	0.40	8,670	0.3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之7	1,244	0.05	1,646	0.0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707	0.70	17,554	0.63
2xxx	負債總額		166,440	6.29	237,713	8.56
31xx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之9	756,617	28.63	756,617	27.23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之9	150,801	5.71	150,801	5.43
3300	保留盈餘	六之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7,624	19.59	499,116	17.9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9,634	2.26	80,932	2.9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93,169	41.36	1,113,351	40.06
3400	其他權益	六之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535)	(3.84)	(59,634)	(2.15)
3xxx	權益總額		2,476,310	93.71	2,541,183	91.4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額		\$ 2,642,750	100.00	\$ 2,778,896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之10、七	\$ 921,291	100.00	\$ 1,213,61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之3.13、七	(798,520)	(86.67)	(1,031,931)	(85.03)
5900	營業毛利		122,771	13.33	181,682	14.9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09	0.04	(332)	(0.0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3,180	13.37	181,350	14.94
6000	營業費用	六之13	(112,280)	(12.18)	(124,572)	(10.27)
6100	推銷費用		(18,277)	(1.98)	(21,804)	(1.80)
6200	管理費用		(81,632)	(8.86)	(88,446)	(7.2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290)	(1.33)	(14,410)	(1.1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1)	(0.01)	88	0.01
6900	營業利益		10,900	1.19	56,778	4.6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之11	111,401	12.09	176,358	14.53
7100	利息收入		18,966	2.06	20,061	1.65
7010	其他收入		6,823	0.74	9,005	0.7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536)	(3.42)	22,473	1.8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之4	120,968	13.13	124,840	10.29
7510	利息費用	六之7	(55)	(0.01)	(21)	(0.00)
7670	減損損失		(3,765)	(0.41)	-	-
7900	稅前淨利		122,301	13.28	233,136	19.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之12	(24,217)	(2.63)	(48,060)	(3.96)
8200	本期淨利		98,084	10.65	185,076	15.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1,901)	(4.55)	21,298	1.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1,901)	(4.55)	21,298	1.7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183	6.10	\$ 206,374	16.9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之14				
	稅前淨利		\$ 1.62		\$ 3.08	
	減：所得稅費用		(0.32)		(0.64)	
	稅後淨利		\$ 1.30		\$ 2.44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1月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480,974	\$ 65,920	\$ 1,082,485	\$ (80,932)	\$ 2,455,865	
112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42		(18,14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012	(15,012)		-	
分配現金股利					(121,056)		(121,056)	
113年度稅後淨利					185,076		185,076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298	21,298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5,076	21,298	206,37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499,116	\$ 80,932	\$ 1,113,351	\$ (59,634)	\$ 2,541,183	
113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508		(18,508)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1,298)	21,298		-	
分配現金股利					(121,056)		(121,056)	
114年度稅後淨利					98,084		98,084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901)	(41,901)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8,084	(41,901)	56,18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517,624	\$ 59,634	\$ 1,093,169	\$ (101,535)	\$ 2,476,31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2,301	\$ 233,13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026	58,810
攤銷費用	5,553	5,1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1	(88)
利息費用	55	21
利息收入	(18,966)	(20,0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0,968)	(124,8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1)	(6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765	-
與子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546)	1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2,294	2,119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3,319	15,09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6,687	(5,01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9)	2,4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89	(293)
存貨(增加)減少	55,852	57,47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20	12,79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	3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u>129,226</u>	<u>84,93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數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692)	(2,81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2,88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2,752)	4,47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6)	1,639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2,003)	(2,80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7)	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	(4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u>(58,195)</u>	<u>(2,429)</u>

(接次頁)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承前頁)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9,211	234,796
收取之利息	19,479	20,227
支付之利息	(55)	(21)
支付所得稅	(35,735)	(74,5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2,900</u>	<u>180,45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之股利	105,157	108,71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33)	(10,4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	380
無形資產增加	-	(5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6)	(13,4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4)	(5,0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1,265</u>	<u>79,65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541)	(1,059)
分配現金股利	(120,879)	(120,8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2,420)</u>	<u>(121,93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1,745	138,1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63,067</u>	<u>824,89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34,812</u>	<u>\$ 963,06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籌資活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41,901)</u>	<u>\$ 21,298</u>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77年3月，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實收股本總額756,617,400元。主要業務為汽車、機車零件及各種模具之製造買賣業務。本公司及工廠設立於彰化縣伸港鄉。

本公司於民國87年12月經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民國92年1月經證期局核准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於92年4月16日上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3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11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114年開始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114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11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112年1月1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116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

##### 2.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 3. 外幣交易事項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現金承諾。

####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 7. 存 貨

存貨係採用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除呆滯部分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折舊係依照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50年、機器設備2~15年、運輸設備3~5年、生財設備2~5年、其他設備2~8年。

折舊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10.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11. 無形資產

本公司帳列無形資產係軟體費，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為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 貨幣時間價值，及(2) 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至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 1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14. 員工福利

#### (1) 退休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在確定福利退休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劃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在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本公司主要製造汽機車及其他交通工具之零配件、模具。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授信條件為發票日後60~90天，部份客戶為120天，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性價值。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 1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公司認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政府補助於財務報表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在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已實現者在綜合損益表列為其他收入。

#### 18. 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1.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認列之備抵損失分別為249仟元及168仟元。

####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至12月認列資產減損損失為3,765仟元及0仟元。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8,253仟元及9,775仟元。

####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分別為136,308仟元及192,160仟元。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	\$ 383	\$ 289
銀行存款	1,034,429	962,778
合 計	\$ 1,034,812	\$ 963,067

###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60	\$ 3,454
應收帳款	67,982	81,174
減：備抵損失	(249)	(1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596	143,307
加：備抵兌換損益	325	428
合 計	\$ 155,814	\$ 228,195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 114年12月31日

以下逾期天數係企業 依管理目的決定	應收帳款 帳面價值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3,005	0.00%	\$ -
逾期90天以下	1,132	0.94%	11
逾期91-180天	441	53.94%	238
逾期180天以上	-	100.00%	-
加：備抵兌換損益	325		
合 計	\$ 154,903		\$ 249

#### 113年12月31日

以下逾期天數係企業 依管理目的決定	應收帳款 帳面價值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0,502	0.00%	\$ -
逾期90天以下	3,740	0.12%	5
逾期91-180天	239	68.22%	163
逾期180天以上	-	100.00%	-
加：備抵兌換損益	428		
合 計	\$ 224,909		\$ 168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至12月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呆帳)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68	\$ 855
本期提列(迴轉)	81	(88)
無法收回沖銷	-	(599)
期末餘額	\$ 249	\$ 168

上述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 3. 存 貨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66,993	\$ 93,967
在 製 品	55,726	60,746
原 料	49,372	83,088
在途存貨	5,231	7,480
減：備抵評價損失	(41,014)	(53,121)
合 計	\$ 136,308	\$ 192,160

上述存貨皆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售存貨成本等	\$ 809,401	\$ 1,031,795
存貨盤(盈)虧	91	201
存貨報廢損失	1,135	2,921
存貨評價損失	(12,107)	(2,986)
合 計	\$ 798,520	\$ 1,031,931

###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投資對象	114年12月31日			114年度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347,044	\$ 446,704	55.75%	\$ 133,804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	257,364	100.0%	(12,836)
合 計	\$ 739,009	\$ 704,068		\$ 120,968

投資對象	113年12月31日			113年度
	原始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 347,044	\$ 454,220	55.75%	\$ 129,917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391,965	275,392	100.0%	(5,077)
合 計	\$ 739,009	\$ 729,612		124,840

本公司以原始投資金額360,821仟元、持股比例55.75%，投資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並透過其間接投資越南GSK VIETNAM CO., LTD.。GSK VIETNAM CO., LTD.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零組件、座墊及精密沖壓零件。因上項投資原取得股權淨值小於投資成本之差額所產生之商譽。該公司於105年9月辦理減資返回投資額13,777仟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累計認列減損損失34,636仟元。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經由英屬維京群島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轉投資大陸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USD\$12,000,000。主要經營汽車、特種車及其他交通器材之精密沖壓零件、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進出口業務等，於97年4月完成建廠量產，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500163520號函核備在案。已完成投資匯出USD\$12,000,000，折合新台幣391,965仟元。本公司對前述外幣長期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 399,060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83,020	104,198
機 器 設 備	70,320	93,309
運 輸 設 備	290	459
辦 公 設 備	58	-
器 具 設 備	23	108
其 他 設 備	19,216	22,457
合 計	\$ 571,987	\$ 619,591

## 11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399,060			\$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64,600	873		365,473
機 器 設 備	1,079,161	6,472	(15,489)	1,070,144
運 輸 設 備	7,078		(47)	7,031
辦 公 設 備	3,449	60	(246)	3,263
器 具 設 備	1,541		(172)	1,369
其 他 設 備	125,989	4,228	(3,376)	126,841
合 計	\$ 1,980,878	\$ 11,633	\$ (19,330)	\$ 1,973,1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 260,402	\$ 22,051		\$ 282,453
機 器 設 備	985,852	29,461	(15,489)	999,824
運 輸 設 備	6,619	169	(47)	6,741
辦 公 設 備	3,449	2	(246)	3,205
器 具 設 備	1,433	85	(172)	1,346
其 他 設 備	103,532	7,469	(3,376)	107,625
合 計	\$ 1,361,287	\$ 59,237	\$ (19,330)	\$ 1,401,194
淨 額	\$ 619,591			\$ 571,987

## 113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399,060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65,136		(536)	364,600
機 器 設 備	1,083,013	6,450	(10,302)	1,079,161
運 輸 設 備	6,610		468	7,078
辦 公 設 備	7,043		(3,594)	3,449
器 具 設 備	40,708	250	(39,417)	1,541
其 他 設 備	63,206	3,758	59,025	125,989
研 發 設 備	3,281		(3,281)	-
合 計	\$ 1,968,057	\$ 10,458	\$ 2,363	\$ 1,980,878

## 113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 241,331	\$ 20,377	\$ (1,306)	\$ 260,402
機器設備	987,165	26,156	(27,469)	985,852
運輸設備	5,942	229	448	6,619
辦公設備	4,256		(807)	3,449
器具設備	39,109	151	(37,827)	1,433
其他設備	52,779	10,887	39,866	103,532
研發設備	3,281		(3,281)	-
合 計	\$ 1,333,863	\$ 57,800	\$ (30,376)	\$ 1,361,287
淨 額	\$ 634,194			\$ 619,59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辦公室主建物、水電工程及空調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50年予以計提折舊。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準備金額分別為6,177仟元及4,489仟元。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提供擔保情形。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上項購建期間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 6. 使用權資產

(1) 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 11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運輸設備	\$ 1,669	\$ 1,326	\$ (1,238)	\$ 1,757
辦公設備	2,694	-		2,694
合 計	\$ 4,363	\$ 1,326	\$ (1,238)	\$ 4,4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輸設備	\$ 1,227	\$ 898	\$ (1,238)	\$ 887
辦公設備	150	656		806
合 計	\$ 1,377	\$ 1,554	\$ (1,238)	\$ 1,693
淨 額	\$ 2,986			\$ 2,758

## 113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及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運輸設備	\$ 3,228	\$ -	\$ (1,559)	\$ 1,669
辦公設備	-	2,694	-	2,694
合 計	\$ 3,228	\$ 2,694	\$ (1,559)	\$ 4,3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輸設備	\$ 1,926	\$ 860	\$ (1,559)	\$ 1,227
辦公設備		150		150
合 計	\$ 1,926	\$ 1,010	\$ (1,559)	\$ 1,377
淨 額	\$ 1,302			\$ 2,986

(2)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3年。

另本公司承租部分影印機、運輸設備等，該等租賃屬租賃期間為一年以內之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7. 租賃負債

(1)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項 目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535	\$ 41	\$ 1,494
二至三年	1,257	13	1,244
合 計	\$ 2,792	\$ 54	\$ 2,738
流動	\$ 1,535	\$ 41	\$ 1,494
非流動	\$ 1,257	\$ 13	\$ 1,244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352	\$ 45	\$ 1,307
二至三年	1,678	32	1,646
合 計	\$ 3,030	\$ 77	\$ 2,953
流動	\$ 1,352	\$ 45	\$ 1,307
非流動	\$ 1,678	\$ 32	\$ 1,646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間新增之租賃負債分別為1,326仟元及2,694仟元，利率分別為1.930%及1.985%，租賃期間結束日為民國117年7月。

(2)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5	\$ 2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766	\$ 868

(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596	\$ 1,080

## 8.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450仟元及7,82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業於民國112年7月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動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並已於112年8月及9月取得台灣銀行信託部核准函在案。

## 9. 權 益

###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1,20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756,617,400元，分為75,661,740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

###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150,801	\$ 150,801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3) 保留盈餘

本公司屬汽機車零件業，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處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於年底總決算後，若有獲利，應先提撥至少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之董事酬勞，前項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至少百分之六十以上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彌補累積虧損，加計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分配之。股東股息紅利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以上，其中現金股息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可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彈性調整，提請股東會決議變更之。

依法令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4年5月27日及民國113年5月2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113年度及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公積	\$ 18,508	\$ 18,142		
特別公積	(21,298)	15,012		
現金股利	121,059	121,059	\$ 1.60	\$ 1.60

本公司董事會於115年3月4日決議通過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法定公積	\$	9,808
特別公積		41,901
現金股利		60,529 0.8元/股

有關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5年5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59,634)	\$ (80,9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期變動	(41,901)	21,298
期末餘額	\$ (101,535)	\$ (59,634)

10. 營業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908,379	\$ 1,197,730
其他營業收入	12,912	15,883
合 計	\$ 921,291	\$ 1,213,61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所產生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 5,973	\$ 8,155
租金收入	850	850
合 計	\$ 6,823	\$ 9,005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58	\$ 20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059)	23,186
其他支出	(735)	(920)
合 計	\$ (31,536)	\$ 22,473

## 12. 所得稅

###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20,711	\$ 40,983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3,512)	-
未分配盈餘稅	3,341	1,36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	3,677	5,716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217	\$ 48,060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利益	\$ 122,301	\$ 233,136
稅前淨利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4,460	\$ 46,627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72)	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41	1,361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3,51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217	\$ 48,060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項目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2	\$ 5
存貨	5,384	7,419
廠房及設備	1,235	89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328	1,448
外幣資產負債	304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253	\$ 9,775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10,760	\$ 7,776
外幣資產負債	65	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825	\$ 8,670

(3)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情形

114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5	\$ (3)	\$ -	\$ 2
存貨	7,419	(2,035)		5,384
廠房及設備	898	337		1,235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448	(120)		1,328
外幣資產負債	5	299		3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9,775	\$ (1,522)	\$ -	\$ 8,2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7,776	\$ (2,984)	\$ -	\$ 10,760
外幣資產負債	894	829		65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8,670	\$ (2,155)	\$ -	\$ 10,825

113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4	\$ 1	\$ -	\$ 5
存貨	7,146	273		7,419
廠房及設備	1,405	(507)		89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448			1,448
外幣資產負債	1,368	(1,363)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11,371	\$ (1,596)	\$ -	\$ 9,7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4,548	\$ (3,228)	\$ -	\$ 7,776
外幣資產負債	2	(892)		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4,550	\$ (4,120)	\$ -	\$ 8,670

(5)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 13.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4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9,742	\$ 38,517	\$ 148,259
勞健保費用		14,802	4,936	19,738
退休金費用		5,497	1,953	7,450
董事酬金		-	9,430	9,4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818	4,417	26,235
折舊費用		44,047	12,979	57,026
攤銷費用		2,974	2,579	5,553
性質別	功能別	11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4,901	\$ 46,102	\$ 171,003
勞健保費用		14,950	5,129	20,079
退休金費用		5,758	2,071	7,829
董事酬金		-	14,133	14,1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256	4,889	34,145
折舊費用		47,421	11,389	58,810
攤銷費用		2,894	2,288	5,182

本公司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計354人及37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8人。

本公司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583仟元及642仟元。

本公司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428仟元及471仟元。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9.1%

本公司114年度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分別為12,337仟元及21,968仟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於115年3月4日決議配發 114年度員工現金酬勞7,173仟元及董監酬勞5,164仟元，前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14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114年2月24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113年度員工現金酬勞12,772仟元及董事酬勞9,196仟元，並已於114年5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員工酬勞或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14. 普通股每股盈餘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本期淨利(仟元)(A)	\$ 98,084	\$ 185,076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75,661.74	75,661.74
全年度約當流通在外平均股數(仟股)(B)	75,661.74	75,661.74
每股盈餘(元) (A)/(B)	\$ 1.30	\$ 2.44

#### 15.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16.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種類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4,812	\$ 963,067
應收款項	155,814	228,195
合 計	\$ 1,190,626	\$ 1,191,26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91,849	\$ 124,717
租賃負債	2,738	2,953
合 計	\$ 94,587	\$ 127,670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對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有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美元對新台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升值	貶值	升值	貶值
本期損益	\$ 4,711	\$ (4,711)	\$ 7,278	\$ (7,278)
權 益	8,215	(8,215)	8,169	(8,169)

####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浮動利率借款，惟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短期借款大部份為固定利率，本公司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C.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

##### (a)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b)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本公司並未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金融工具情形，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情形如下，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百分比	82.61%	86.46%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按金融負債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可能被要求還款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彙總列示本公司之金融負債預計償還金額。

####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款項		
一年內	\$ 91,849	\$ 124,717
租賃負債		
一年內	\$ 1,494	\$ 1,307
二至三年	1,244	1,646
合 計	\$ 2,738	\$ 2,953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A.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950	31.4300	\$ 249,869
歐元	131	36.9000	4,834
人民幣	289	4.4716	1,292
日幣	978	0.2008	196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	31.4300	849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3,905	32.7850	\$ 455,875
歐元	206	34.1400	7,033
人民幣	2,831	4.5608	12,912
日幣	384	0.2099	8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3	32.7850	1,41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全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三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興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興保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興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友聯車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子公司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子公司	\$ 2,180	\$ 2,621
其他關係人	21,746	21,715
合 計	\$ 23,926	\$ 24,336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二個月，以匯款支付。

### 2. 銷 貨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子公司	\$ 10,187	\$ 16,795
其他關係人		
全興國際	246,068	275,836
全興工業	294,538	463,906
其 他	13,767	16,020
合 計	\$ 564,560	\$ 772,557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貨款收取二~四個月期之期票或匯款。

### 3.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

#### (1) 應收帳款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920	\$ 1,200
其他關係人		
全興工業	45,306	93,946
全興國際	36,095	45,092
其 他	2,321	3,091
減：備抵減損	-	-
合 計	\$ 86,642	\$ 143,329

#### (2)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Propitious	\$ 3,772	\$ 4,122
其他關係人	7	46
合 計	\$ 3,779	\$ 4,168

(3)應付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子公司		\$ 2,269	\$ 1,404
其他關係人		3,549	4,530
合 計		\$ 5,818	\$ 5,934

####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入設備情形如下：

項 目	期 間	設備名稱	購進價格	期末未付款
機器設備	113年度	桌上C型油壓機	\$ 85	-

#### 5. 其他交易事項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代辦費-其他關係人	\$ 349	\$ 688
加工費-其他關係人	1,480	3,361
其他收入-子公司	3,772	4,122

#### 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薪 資	\$ 6,656	\$ 10,722
執行業務費用	513	525
酬 勞	5,164	9,196
合 計	\$ 12,333	\$ 20,443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114年12月31日為進口貨物、設備已開狀流通在外信用狀：無
2.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已簽訂尚未完成重要合約：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一。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參閱附註七。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至興精機公司	全興工業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銷貨	294,538	31.97%	二個月	正常	正 常	45,306	29.08%	
至興精機公司	全興國際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銷貨	246,068	26.71%	二個月	正常	正 常	36,095	23.1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至興精機 (股)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業務	347,044	347,044	-	55.75%	446,704	239,145	133,804	子公司
至興精機 (股)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BVI	轉投資及進出口業務	391,965	391,965	-	100.0%	257,364	(12,864)	(12,836)	子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塗裝加工	606,351	606,351	-	100.0%	765,930	241,763	241,721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昶興科技有 限公司	汽車、特種車用 產品及精密沖壓 零件，及其他 交通器材之產銷 業務	391,965	註1、(2) 透過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轉投資	391,965	-	-	391,965	(12,853)	100%	(12,853)	260,334	-

36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 區投資限額
391,965	395,904	1,485,78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元)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美元	378.00	， 匯率 31.4300	346
	歐元	5,396.00	， 匯率 36.9000	
	日圓	40,504.00	， 匯率 0.2008	
	加元	20.00	， 匯率 22.9500	
	台幣	43,519.00	， 匯率 1.0000	
零用金				37
活期存款				594,993
支票存款				295
外幣存款	美元	1,958,679.35	， 匯率 31.4300	66,276
	歐元	87,442.61	， 匯率 36.9000	
	人民幣	289,210.70	， 匯率 4.4960	
	日圓	937,315.00	， 匯率 0.2008	
定期存款	美元	5,500,000.00	， 匯率 31.4300	372,865
	台幣	200,000,000.00	， 匯率 1.0000	
合 計				1,034,812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客戶	帳款	10,428	應收帳款金額 5%以上之客戶
B客戶	"	11,506	
C客戶	"	3,817	
D客戶	"	12,627	
E客戶	"	4,228	
其他客戶	"	25,377	
加：備抵兌換(損)益		278	
減：備抵損失		(249)	
小 計		68,012	
關係人：			
全興工業	帳款	45,306	
全興國際	"	36,096	
其他關係人	"	5,194	
加：備抵兌換(損)益		46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86,642	
合 計		154,654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49,372	41,775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在 製 品		55,726	42,869	
製 成 品		66,993	55,359	
在 途 存 貨		5,231	5,231	
合 計		177,322	145,234	
減：備抵跌價損失		(41,014)		備抵跌價損失除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外，另呆滯品依公司會計政策提列跌價損失。
淨 額		136,308	145,234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持股比 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PROP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454,220	-	7,516	446,704	55.75%	776,854	無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275,392	-	18,028	257,364	100.0%	260,471	無	
合 計	729,612	-	25,544	704,068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成本：					請參閱附註八	
土地	399,060			399,060		
房屋及建築物	364,600	873		365,473		
機械設備	1,079,161	6,472	15,489	1,070,144		
運輸設備	7,078		47	7,031		
辦公設備	3,449	60	246	3,263		
器具設備	1,541	-	172	1,369		
其他設備	125,989	4,228	3,376	126,841		
小 計	1,980,878	11,633	19,330	1,973,1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260,402	22,051	-	282,453		
機械設備	985,852	29,461	15,489	999,824		
運輸設備	6,619	169	47	6,741		
辦公設備	3,449	2	246	3,205		
器具設備	1,433	85	172	1,346		
其他設備	103,532	7,469	3,376	107,625		
小 計	1,361,287	59,237	19,330	1,401,194		
淨 額	619,591			571,987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松富	貨款	4,326	應付帳款金額 5%以上之客戶
晟懿	"	5,955	
天承精密	"	7,231	
優勝金屬	"	4,524	
盎如	"	4,376	
其他		59,619	
小計		86,031	
關係人：			
全興工業	貨款	2,436	
GSK VN	"	2,269	
全興國際	"	393	
全興保健	"	720	
小計		5,818	
合計		91,84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21,561	
暫估應付費用		3,200	
應付退休金		1,834	
應付員工紅利		7,173	
應付董監酬勞		5,165	
其他應付費用		6,387	
應付股利		574	
應付營業稅		1,140	
合 計		47,034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精 沖 件	9,209,960	547,241	
煞車圓盤	1,125,718	286,814	
其 他	1,061,633	87,236	
合 計	11,397,311	921,291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期初存料		83,087	
加：本期進料		346,599	
在製品轉原料		88,435	
減：期末存料		(49,371)	
原料出售		(7,719)	
原料盤盈(損)		5	
樣品、模具費等		(15)	
原料報廢		(427)	
轉研究費		(163)	
直接原料		460,431	
直接人工		73,407	
製造費用		297,315	
製成品重工轉入		76,699	
製造成本		907,852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60,746	
購入在製品		4	
在製品盤盈(損)		21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55,726)	
在製品轉原料		(88,435)	
出售在製品		(18,145)	
在製品報廢		(414)	
樣品費、模具費等		(5,309)	
在製品轉研發		(197)	
製成品成本		800,397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93,967	
購入製成品		59,487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66,993)	
轉自用		(3,787)	
製成品盤盈(損)		(117)	
製成品報廢		(294)	
樣品費、模具費等		(2,629)	
研發領用		(134)	
重工轉在製品		(76,699)	
出售下腳收入		(19,661)	
產銷成本		783,537	
出售原料成本		7,719	
出售在製品成本		18,145	
存貨盤盈(虧)		91	
存貨報廢損失		1,135	
存貨評價		(12,107)	
營業成本		798,520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費用	備 註
薪資支出		7,650	30,158	7,283	
租金支出		34	363	27	
文具用品		227	209	8	
旅 費		141	657	166	
運 費		3,894	693	5	
郵 電 費		126	711	32	
修 繕 費		49	1,231	80	
廣 告 費			2		
水電瓦斯費		29	2,457	57	
保 險 費		2,011	3,438	777	
交 際 費		1,317	1,185	135	
捐 贈			278	12	
稅 捐			1,436		
折 舊		385	12,025	570	
各項攤提			2,289	289	
伙 食 費		546	1,646	495	
職工福利		238	1,011	217	
訓 練 費		5	1,901	5	
出口費用		1,333			
勞 務 費		31	6,666		
董監酬勞			5,164		
加 工 費				612	
原 料				771	
其他費用		261	8,112	557	
委託研究費				192	
合 計		18,277	81,632	12,290	